

# 基督教新生命宣道會

## 主日學



## 歷代志下

## 第二十五章

9/6/202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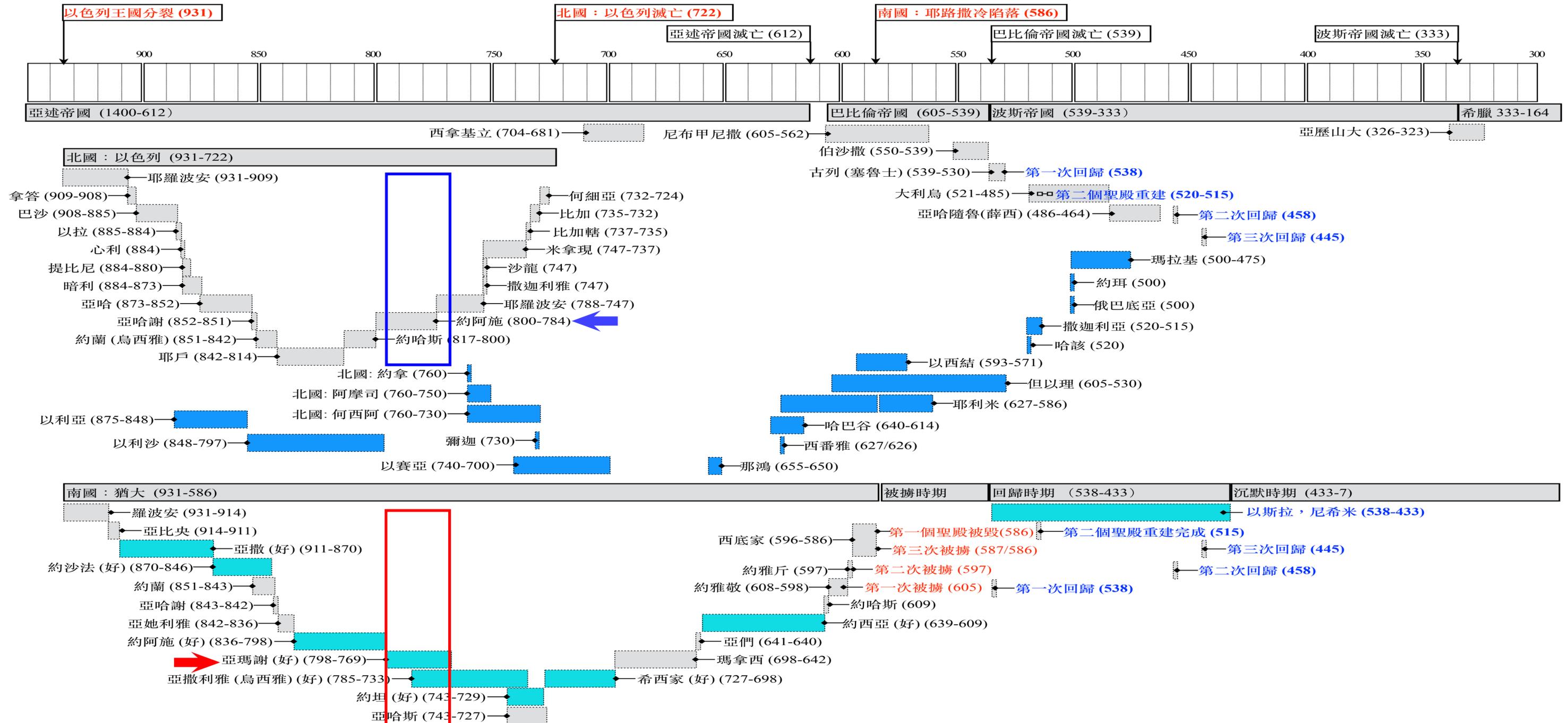
### 主題：心懷二意的亞瑪謝

簡介 (25:1-28)	1
亞瑪謝登基為王 (25:1-4)	3
亞瑪謝招兵買馬 (25:5-10)	7
亞瑪謝攻打以東 (25:11-16)	13
亞瑪謝攻打北國 (25:17-24)	19
亞瑪謝被叛黨殺 (25:25-28)	26
結論 (25:1-28)	30

# 簡介 (25:1-28)

# 心懷二意的亞瑪謝

主前 (B.C.) 以色列分裂時期年代表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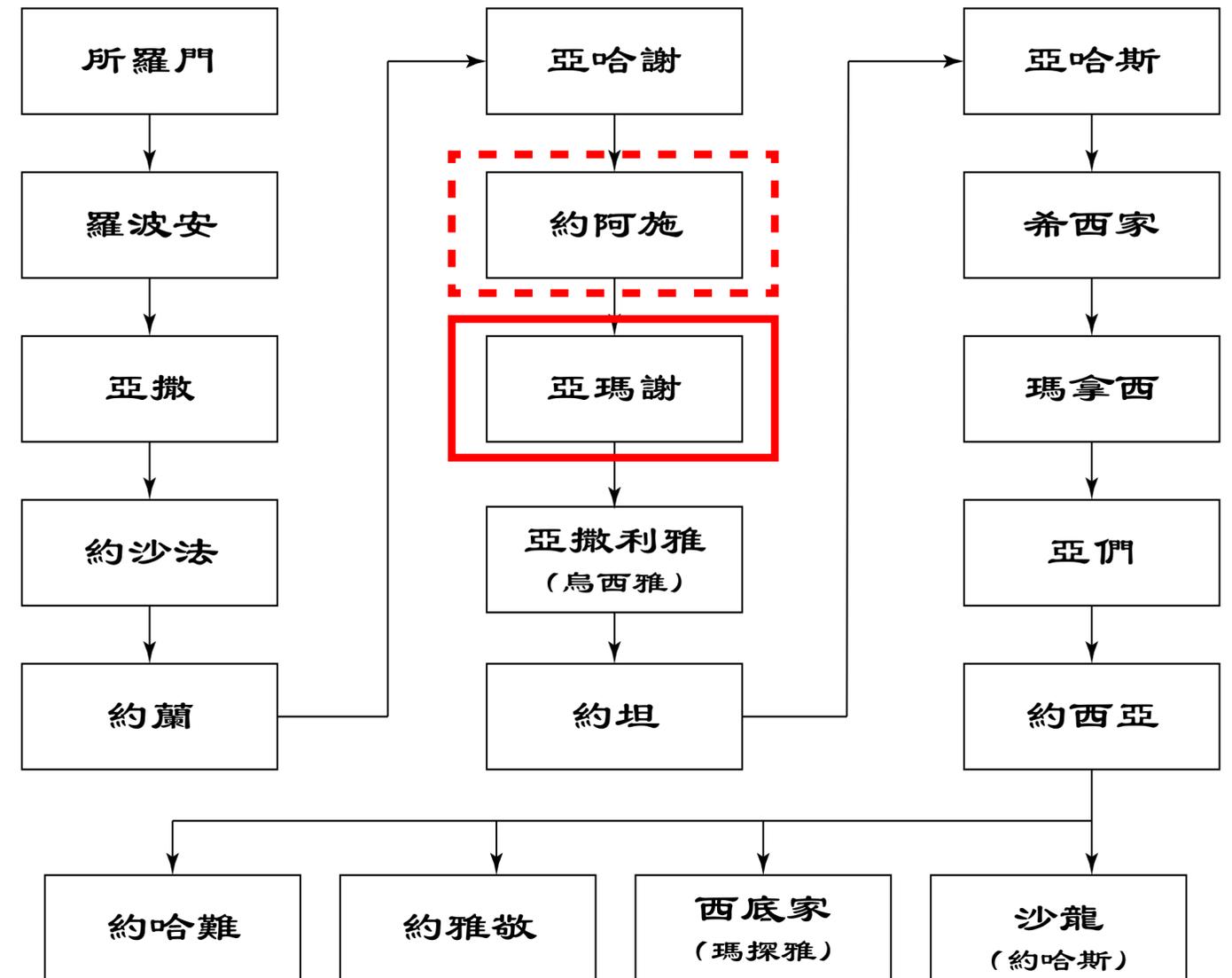
- ◆ 跟據列王記下14：1-20記載亞瑪謝的統治（大約在公元前800-783年）。
- ◆ 歷代志比列王記14：7更詳細解說亞瑪謝擊敗以東人的事件（25：5-16）
- ◆ 歷代志的作者把亞瑪謝的統治時期分成兩個單元：
  - ❖ 良善的時期—亞瑪謝順服神，得神的祝福（25：1-13）；
  - ❖ 邪惡的時期—亞瑪謝拜偶像，得神的懲罰（25：14-28）。

- ◆ 亞瑪謝的故事分為三個主要段落：
  - 1) 亞瑪謝登基為猶大王（25：1-4）
  - 2) 亞瑪謝攻打以東（25：5-16）
  - 3) 與約哈施的爭戰（25：17-28）。
- ◆ 心懷二意的亞瑪謝：
  - ❖ 他遵守律法沒有殺仇人的子女
  - ❖ 他重視地上的財富多於神的恩典
  - ❖ 他在攻打以東前接受先知的勸誡
  - ❖ 他在攻打以東後不聽先知的勸誡
  - ❖ 他心高氣傲，自尋毀滅

# 亞瑪謝登基為王 (25:1-4)

1 亞瑪謝登基的時候年二十五歲，在耶路撒冷做王二十九年。他母親名叫約耶但，是耶路撒冷人。2 亞瑪謝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，只是心不專誠。3 國一堅定，就把殺他父王的臣僕殺了；4 卻沒有治死他們的兒子，是照摩西律法書上耶和華所吩咐的說：「不可因子殺父，也不可因父殺子，各人要為本身的罪而死。」

所羅門的家譜 (被擄前)



# 亞瑪謝登基為王 (25:1)

<sup>1</sup>亞瑪謝登基的時候年二十五歲，在耶路撒冷做王二十九年。他母親名叫約耶但，是耶路撒冷人。

1. 歷代志很簡單的介紹亞瑪謝：

- 1) 登基的年齡—二十五歲；
- 2) 統治的年代—二十九年；
- 3) 母親的信息—母親名叫約耶但，是耶路撒冷人。

# 亞瑪謝登基為王 (25:2)

<sup>2</sup>亞瑪謝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，只是心不專誠。

<sup>3</sup>亞瑪謝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，但不如他祖大衛，乃效法他父約阿施一切所行的。<sup>4</sup>只是丘壇還沒有廢去，百姓仍在那裡獻祭燒香。(列王記下14:3-4)

1. 『只是心不專誠』：

- 1) 無法確定亞瑪謝是不是在他統治時期都是這樣；
- 2) 在他擊敗以東後「心高氣傲」(第19節)，這是不順服的表現；
- 3) 在他成為北國以色列王約阿施俘虜後並沒有悔改；
- 4) 列王記下14：3補充亞瑪謝順服的心，但不如大衛和他父親約阿施。

2. 歷代志描述亞瑪謝在一切方面都效仿父親約阿施的榜樣，其中包括拒絕神的先知(第16節)。

# 亞瑪謝登基為王 (25:3-4)

<sup>3</sup>國一堅定，就把殺他父王的臣僕殺了；<sup>4</sup>卻沒有治死他們的兒子，是照摩西律法書上耶和華所吩咐的說：「不可因子殺父，也不可因父殺子，各人要為本身的罪而死。」

1. 亞瑪謝遵循聖經的律法和古老的近東風俗，處決了謀殺他父親的官員；
2. 在鞏固自己的權力後，處決他父親的官員的動機：
  - 1) 為報殺父之仇；
  - 2) 消滅潛在的對手。
3. 根據近東古代的習俗，為報復或政治上的原因是可以殺死這些官員的孩子。
4. 亞瑪謝遵循摩西的律法（申命記24：16）沒有殺害官員的子孫；

# 亞瑪謝招兵買馬 (25:5-10)

5亞瑪謝招聚猶大人，按著猶大和便雅憫的宗族設立千夫長、百夫長，又數點人數，從二十歲以外，能拿槍拿盾牌出去打仗的精兵共有三十萬。6又用銀子一百他連得，從以色列招募了十萬大能的勇士。7有一個神人來見亞瑪謝，對他說：「王啊，不要使以色列的軍兵與你同去，因為耶和華不與以色列人以法蓮的後裔同在。8你若一定要去，就奮勇爭戰吧，但神必使你敗在敵人面前，因為神能助人得勝，也能使人傾敗。」9亞瑪謝問神人說：「我給了以色列軍的那一百他連得銀子怎麼樣呢？」神人回答說：「耶和華能把更多的賜給你。」10於是亞瑪謝將那從以法蓮來的軍兵分別出來，叫他們回家去。故此，他們甚惱怒猶大人，氣憤憤地回家去了。

# 亞瑪謝招兵買馬 (25:5-6)

<sup>5</sup>亞瑪謝招聚猶大人，按著猶大和便雅憫的宗族設立千夫長、百夫長，又數點人數，從二十歲以外，能拿槍拿盾牌出去打仗的精兵共有三十萬。<sup>6</sup>又用銀子一百他連得，從以色列招募了十萬大能的勇士。

1. 亞瑪謝徵兵入伍的人數與大衛（歷代志上21章；27：23-24），所羅門（2：17-18），亞撒（14：8）和約沙法（17：14-19）相似；
2. 徵召猶大和便雅憫的族人二十歲以上的人入伍；
3. 招募北方族人用了「銀子一百他連得」（三千四百公斤銀子）；
4. 軍隊的規模是不確定「萬」與「千」的翻譯。

<sup>7</sup>有一個神人來見亞瑪謝，對他說：「王啊，不要使以色列的軍兵與你同去，因為耶和華不與以色列人以法蓮的後裔同在。<sup>8</sup>你若一定要去，就奮勇爭戰吧，但神必使你敗在敵人面前，因為神能助人得勝，也能使人傾敗。」

1. 一個沒有名字的先知神人（參撒母耳記上2：27；列王記上13：1；17：24）解釋了為什麼以色列軍隊不應該去以東。
2. 暗示僱用以色列軍隊是沒有必要的，軍力的大小：
  - 1) 不是用數字來衡量的；
  - 2) 是用依靠神多少衡量的。

<sup>7</sup>有一個神人來見亞瑪謝，對他說：「王啊，不要使以色列的軍兵與你同去，因為耶和華不與以色列人以法蓮的後裔同在。<sup>8</sup>你若一定要去，就奮勇爭戰吧，但神必使你敗在敵人面前，因為神能助人得勝，也能使人傾敗。」

### 3. 『耶和華不與以色列人以法蓮的後裔同在』：

- 1) 「以法蓮」 (Ephraim) 表明神並不與以色列北方王國同在；
- 2) 在民數記14：42-43中也有類似的關於被神遺棄的陳述；
- 3) 在申命記1：42中說明軍事行動失敗的原因；
- 4) 神不與以色列同在：
  - (1) 神會對抗他們以及與他們聯盟的任何人；
  - (2) 意味著猶大必定失敗，無論他們多麼勇敢地戰鬥；

# 亞瑪謝招兵買馬 (25:9)

<sup>9</sup>亞瑪謝問神人說：「我給了以色列軍的那一百他連得銀子怎麼樣呢？」神人回答說：「耶和華能把更多的賜給你。」

1. 亞瑪謝擔心的是他與僱傭兵的合同；
2. 毫無疑問，亞瑪謝沒有履行對僱傭兵的任何義務：
  - 1) 他已經支付了一百他連得；
  - 2) 僱傭兵可能已準備好履行協議的一部分。
3. 神人向亞瑪謝保證不會蒙受任何損失：
  - 1) 耶和華所能付出的遠遠超過他所付出的「一百他連得銀子」；
  - 2) 然而，僱傭兵不得不離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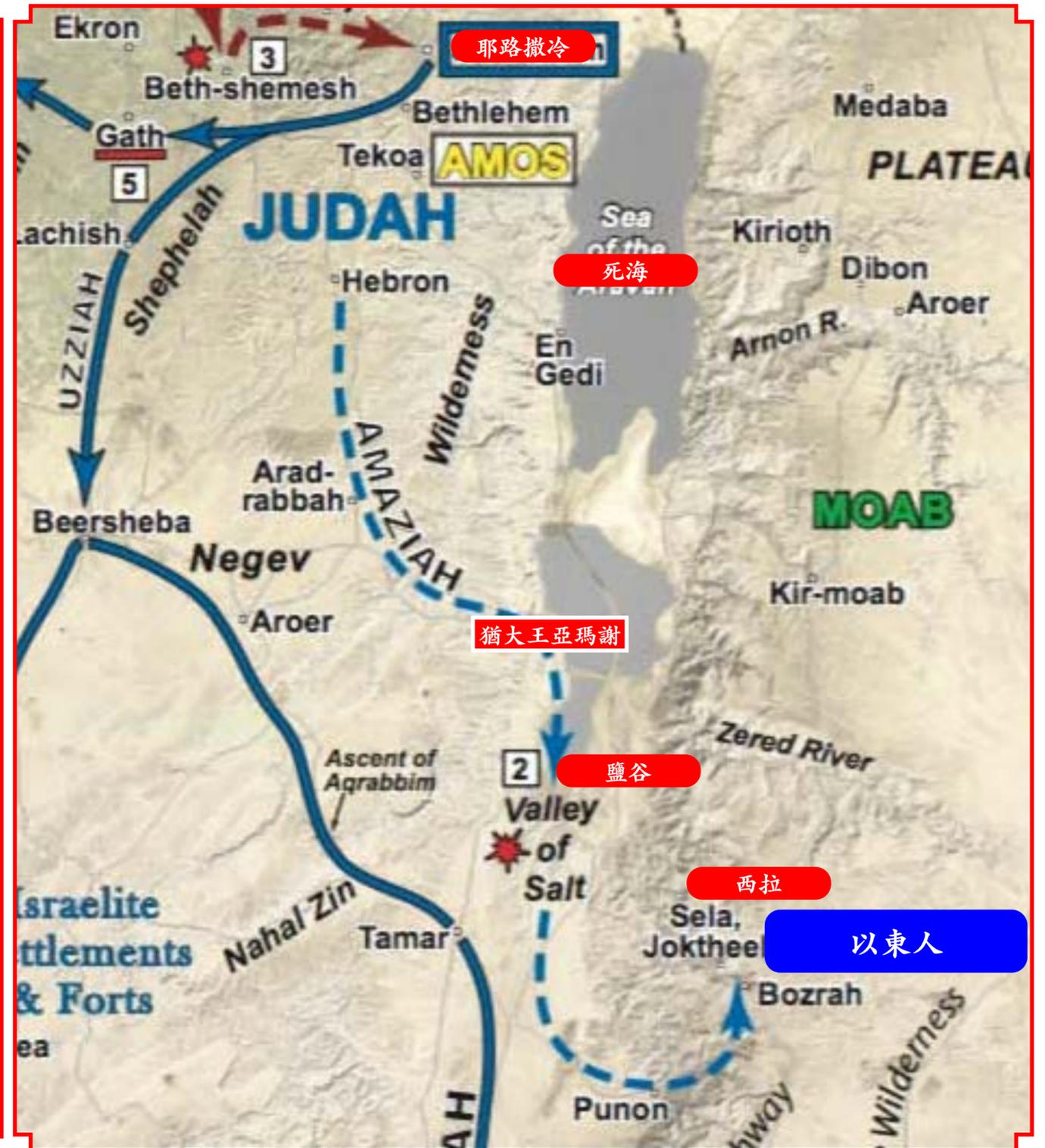
# 亞瑪謝招兵買馬 (25:10)

<sup>10</sup>於是亞瑪謝將那從以法蓮來的軍兵分別出來，叫他們回家去。故此，他們甚惱怒猶大人，氣憤憤地回家去了。

1. 以法蓮的僱傭兵被解僱並送回家；
2. 以法蓮的僱傭兵大發雷霆：
  - 1) 也許是他們認為對他們不信任；
  - 2) 更可能是他們將被剝奪在爭戰中得到戰利品的權利。

# 亞瑪謝攻打以東 (25:11-16)

11 亞瑪謝壯起膽來，率領他的民到鹽谷，殺了西珥人一萬。12 猶大人又生擒了一萬，帶到山崖上，從那裡把他們扔下去，以致他們都摔碎了。13 但亞瑪謝所打發回去不許一同出征的那些軍兵攻打猶大各城，從撒馬利亞直到伯和崙，殺了三千人，搶了許多財物。14 亞瑪謝殺了以東人回來，就把西珥的神像帶回，立為自己的神，在他面前叩拜燒香。15 因此，耶和華的怒氣向亞瑪謝發作，就差一個先知去見他，說：「這些神不能救他的民脫離你的手，你為何尋求他呢？」16 先知與王說話的時候，王對他說：「誰立你做王的謀士呢？你住口吧！為何找打呢？」先知就止住了，又說：「你行這事，不聽從我的勸誡，我知道神定意要滅你。」



# 亞瑪謝攻打以東 (25:11-12)

<sup>11</sup>亞瑪謝壯起膽來，率領他的民到鹽谷，殺了西珥人一萬。<sup>12</sup>猶大人又生擒了一萬，帶到山崖上，從那裡把他們扔下去，以致他們都摔碎了。

<sup>7</sup>亞瑪謝在鹽谷殺了以東人一萬，又攻取了西拉，改名叫約帖，直到今日。~代下

1. 這些事件的記錄與列王記下14：7相似，報告了亞瑪謝在鹽谷擊敗以東的情況；
2. 以東人的失敗尤其殘酷：一萬人喪生，一萬人被俘後丟下懸崖；
3. 根據列王記下14：7，亞瑪謝將「西拉」這山崖命名為「約帖」 (Joktheel)：
  - 1) 意思是「神養育」或「神毀滅」；
  - 2) 確切的地理位置不確定：
    - (1) 「西拉」 (Petra) 因為它年代久遠，但未被普遍接受；
    - (2) 根據聖經考古的資料和證據都鑑定距波斯拉 (Buseirah) 西北兩英里半的「西拉」 (Sela)。

# 亞瑪謝攻打以東 (25:13)

<sup>13</sup>但亞瑪謝所打發回去不許一同出征的那些軍兵攻打猶大各城，從撒馬利亞直到伯和崙，殺了三千人，搶了許多財物。

1. 被解僱的北方的僱傭兵對猶大的城鎮進行報復：
  - 1) 『從撒馬利亞直到伯和崙』；
  - 2) 『殺了三千人』；
  - 3) 『搶了許多財物』。
2. 「撒馬利亞」的地理位置，學者有些疑問：
  - 1) 「撒馬利亞」是屬於北部王國領域，不屬於猶大的城鎮；
  - 2) 學者有以下的解釋：
    - (1) 猶太人在基比亞附近的米磯崙（撒母耳記上14：2；以賽亞書10：28）；
    - (2) 當亞瑪謝出兵攻打以東後，這些僱傭兵從「撒馬利亞」出發攻擊力猶大的城鎮，一直到伯和崙和沒有設防的城鎮。

<sup>14</sup>亞瑪謝殺了以東人回來，就把西珥的神像帶回，立為自己的神，在他面前叩拜燒香。<sup>15</sup>因此，耶和華的怒氣向亞瑪謝發作，就差一個先知去見他，說：「這些神不能救他的民脫離你的手，你為何尋求他呢？」

## 1. 古代近東的文獻：

- 1) 記載把被征服人民的神靈抬走的事實；
- 2) 記載猶大王時，沒有提及（參見第20節；歷代志上14：12）這事；
- 3) 除去這些神像顯示戰敗的人已經被他們的神遺棄了，轉向支持得勝者。

## 2. 亞瑪謝將以東神像帶回的動機：

- 1) 他可能認為戰勝以東是得到他們的神的支持；
- 2) 他可能希望以東的神能進一步的幫助他；
- 3) 這也是耶和華憤怒的原因。

<sup>14</sup>亞瑪謝殺了以東人回來，就把西珥的神像帶回，立為自己的神，在他面前叩拜燒香。<sup>15</sup>因此，耶和華的怒氣向亞瑪謝發作，就差一個先知去見他，說：「這些神不能救他的民脫離你的手，你為何尋求他呢？」

### 3. 耶和華派遣一位先知斥責亞瑪謝：

- 1) 不僅因為他違反了以色列只敬拜耶和華的盟約（申命記5：6-10；6：4-5）；
- 2) 還因為他的愚蠢：
  - (1) 他在以東的勝利不是以東的眾神支持的結果，
  - (2) 而是以東在以色列神面前的無能為力的結果。

# 亞瑪謝攻打以東 (25:16)

<sup>16</sup>先知與王說話的時候，王對他說：「誰立你做王的謀士呢？你住口吧！為何找打呢？」先知就止住了，又說：「你行這事，不聽從我的勸誡，我知道神定意要滅你。」

1. 亞瑪謝沒心情聽先知的話，毫無疑問，如果先知不停止，會像他父親一樣殺了他 (24：20-21) ；
2. 『你行這事，不聽從我的勸誡，我知道神定意要滅你』：
  - 1) 國王拒絕先知警告等於拒絕神的勸告；
  - 2) 毀滅是敬拜其他的神的懲罰 (12：7)

# 亞瑪謝攻打北國 (25:17-24)

17猶大王亞瑪謝與群臣商議，就差遣使者去見耶戶的孫子、約哈斯的兒子以色列王約阿施，說：「你來，我們二人相見於戰場。」18以色列王約阿施差遣使者去見猶大王亞瑪謝，說：「黎巴嫩的蒺藜差遣使者去見黎巴嫩的香柏樹，說：『將你的女兒給我兒子為妻。』後來黎巴嫩有一個野獸經過，把蒺藜踐踏了。19你說：『看哪，我打敗了以東人。』你就心高氣傲，以致矜誇。你在家裡安居就罷了，為何要惹禍，使自己和猶大國一同敗亡呢？」20亞瑪謝卻不肯聽從，這是出乎神，好將他們交在敵人手裡，因為他們尋求以東的神。21於是以色列王約阿施上來，在猶大的伯示麥與猶大王亞瑪謝相見於戰場。22猶大人敗在以色列人面前，各自逃回家裡去了。23以色列王約阿施在伯示麥擒住約哈斯的孫子、約阿施的兒子猶大王亞瑪謝，將他帶到耶路撒冷，又拆毀耶路撒冷的城牆，從以法蓮門直到角門，共四百肘。24又將俄別以東所看守神殿裡的一切金銀和器皿，與王宮裡的財寶，都拿了去，並帶人去為質，就回撒馬利亞去了。

# 亞瑪謝攻打北國 (25:17)

<sup>17</sup>猶大王亞瑪謝與群臣商議，就差遣使者去見耶戶的孫子、約哈斯的兒子以色列王約阿施，說：「你來，我們二人相見於戰場。」

1. 受到戰勝以東的鼓舞，亞瑪謝挑戰以色列國王約哈施；
2. 『你來，我們二人相見於戰場』：
  - 1) 亞瑪謝向約阿施發出戰書；
  - 2) 有時僅表示「彼此見面」；
  - 3) 與第21節同，在戰場中見面的感覺。

# 亞瑪謝攻打北國 (25:18-19)

<sup>18</sup>以色列王約阿施差遣使者去見猶大王亞瑪謝，說：「黎巴嫩的蒺藜差遣使者去見黎巴嫩的香柏樹，說：『將你的女兒給我兒子為妻。』後來黎巴嫩有一個野獸經過，把蒺藜踐踏了。<sup>19</sup>你說：『看哪，我打敗了以東人。』你就心高氣傲，以致矜誇。你在家裡安居就罷了，為何要惹禍，使自己和猶大國一同敗亡呢？」

1. 約阿施關於狂妄蒺藜的寓言類似於約坦在士師記9：7-15中關於荊棘的寓言；
2. 約阿施的寓言顯示「驕傲」是一種嚴重的罪：
  - 1) 亞瑪謝認為擊敗以東後，攻擊約阿施必得勝；
  - 2) 亞瑪謝認為他能再次得勝是自大而且是愚蠢的舉止；
  - 3) 亞瑪謝留在家裡是比較明智的；
  - 4) 亞瑪謝的舉動將導致他自己以及民族猶大的衰敗。

# 亞瑪謝攻打北國 (25:20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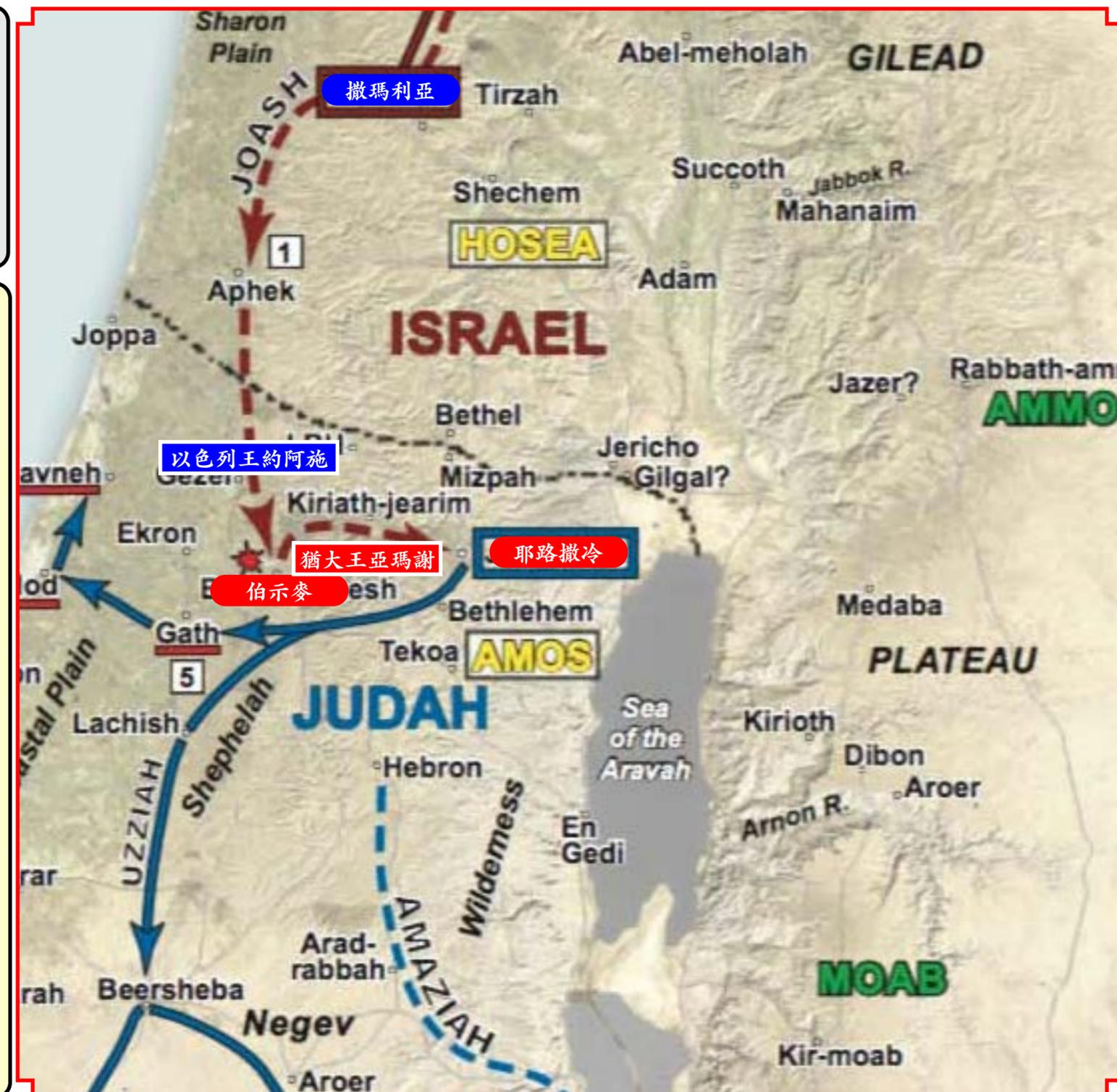
<sup>20</sup>亞瑪謝卻不肯聽從，這是出乎神，好將他們交在敵人手裡，因為他們尋求以東的神。

1. 在這個世上所有事務的背後，都是神的手在運作；
2. 神因亞瑪謝驕傲的心造成他的失敗：
  - 1) 神審判亞瑪謝背道而馳；
  - 2) 神蒙蔽亞瑪謝的眼和耳：
    - (1) 對「真理」視而不見；
    - (2) 對「智慧」充耳不聞。

# 亞瑪謝攻打北國 (25:21)

21 於是以色列王約阿施上來，在猶大的伯示麥與猶大王亞瑪謝相見於戰場。

1. 約阿施意識到戰爭是不可避免；
2. 約阿施發動進攻：
  - 1) 在猶大境內的伯示麥與亞瑪謝相遇；
  - 2) 而不是在他們毗鄰的邊界相遇；
  - 3) 約阿施可能想擴展北國的領土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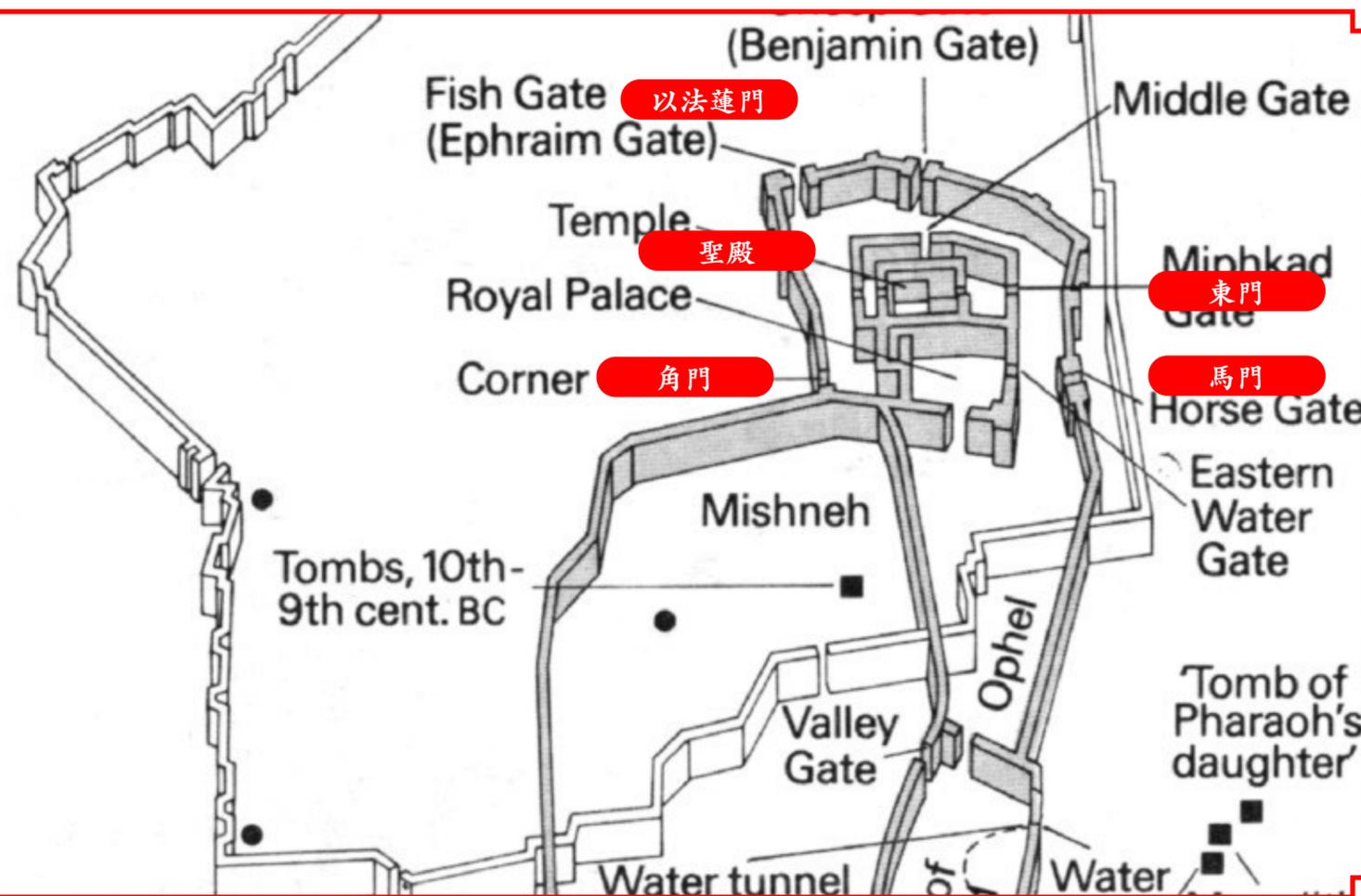
<sup>22</sup>猶大人敗在以色列人面前，各自逃回家裡去了。<sup>23</sup>以色列王約阿施在伯示麥擒住約哈斯的孫子、約阿施的兒子猶大王亞瑪謝，將他帶到耶路撒冷，又拆毀耶路撒冷的城牆，從以法蓮門直到角門，共四百肘。<sup>24</sup>又將俄別以東所看守神殿裡的一切金銀和器皿，與王宮裡的財寶，都拿了去，並帶人去為質，就回撒馬利亞去了。

## 1. 「以法蓮門」：

- 1) 現代的大馬士革門；
- 2) 位於城中面對以法蓮的北牆；

## 2. 「角門」：

- 1) 位於北牆和西牆轉角處；
- 2) 直到烏西雅時，才完全修復這六百英尺的牆壁。



<sup>22</sup>猶大人敗在以色列人面前，各自逃回家裡去了。<sup>23</sup>以色列王約阿施在伯示麥擒住約哈斯的孫子、約阿施的兒子猶大王亞瑪謝，將他帶到耶路撒冷，又拆毀耶路撒冷的城牆，從以法蓮門直到角門，共四百肘。<sup>24</sup>又將俄別以東所看守神殿裡的一切金銀和器皿，與王宮裡的財寶，都拿了去，並帶人去為質，就回撒馬利亞去了。

### 3. 『俄別以東』：

- 1) 是一名音樂事奉的歌手（歷代志上15：18）；
- 2) 他和他的家人也是守門人，和負責守庫房（歷代志上26：15）。

### 4. 擄亞瑪謝為人質的目的：

- 1) 可能是為了確保猶大不會再給以色列造成麻煩；
- 2) 正是在這個時候，人民才立烏西雅成為猶大王（26：1）。

# 亞瑪謝被叛黨殺 (25:25-28)

25以色列王約哈斯的兒子約阿施死後，猶大王約阿施的兒子亞瑪謝又活了十五年。26亞瑪謝其餘的事，自始至終，不都寫在《猶大和以色列諸王記》上嗎？27自從亞瑪謝離棄耶和華之後，在耶路撒冷有人背叛他，他就逃到拉吉，叛黨卻打發人到拉吉將他殺了。28人就用馬將他的屍首馱回，葬在猶大京城他列祖的墳地裡。

# 亞瑪謝被叛黨殺 (25:25-26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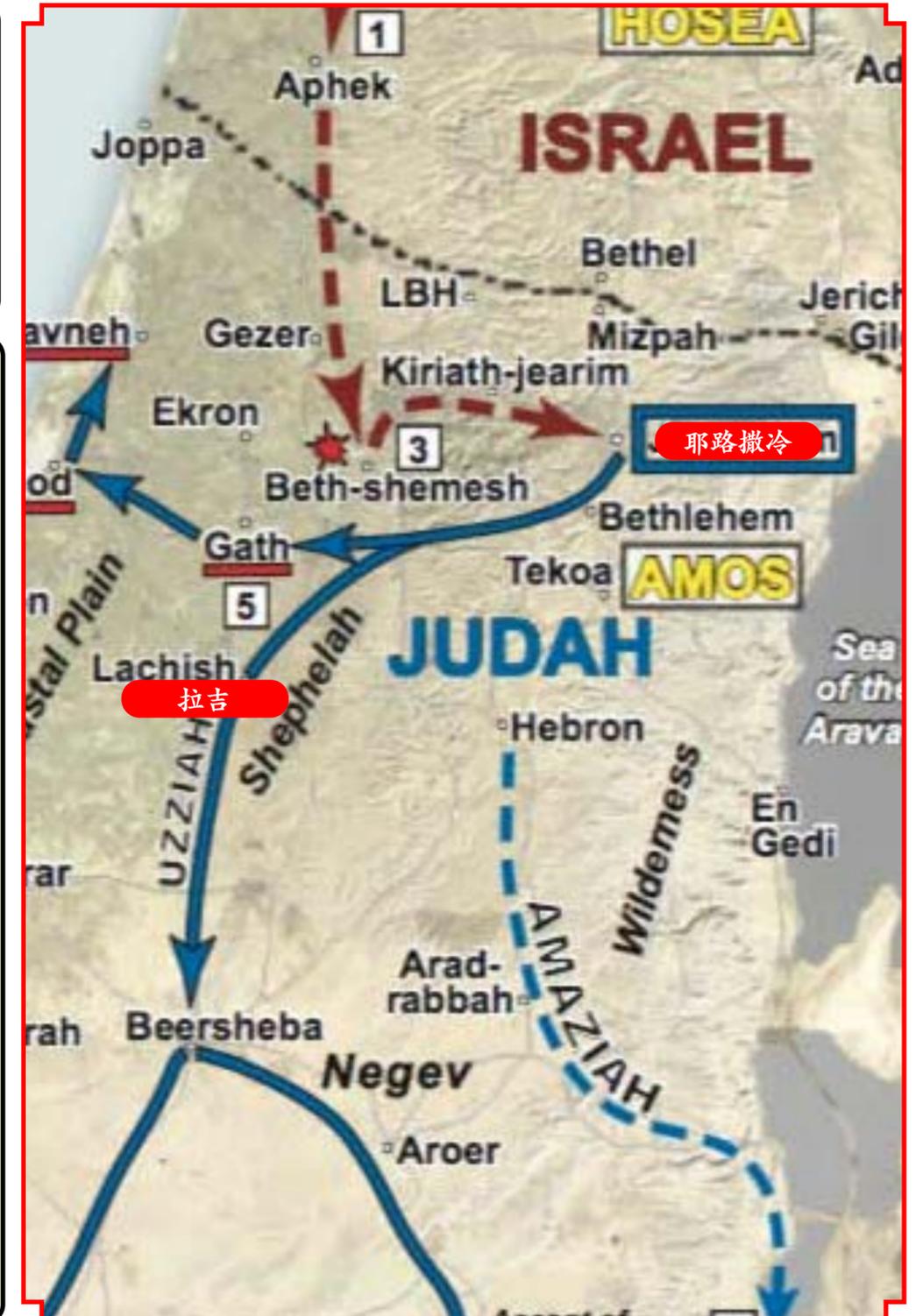
<sup>25</sup>以色列王約哈斯的兒子約阿施死後，猶大王約阿施的兒子亞瑪謝又活了十五年。<sup>26</sup>亞瑪謝其餘的事，自始至終，不都寫在《猶大和以色列諸王記》上嗎？

1. 沒有提到亞瑪謝被囚禁的時間長短；
2. 亞瑪謝比約阿施多活了十五年；
3. 可能在約阿施死後被放。

# 亞瑪謝被叛黨殺 (25:27)

27 自從亞瑪謝離棄耶和華之後，在耶路撒冷有人背叛他，他就逃到拉吉，叛黨卻打發人到拉吉將他殺了

1. 有人謀反亞瑪謝顯然是多年的計謀；
2. 可以追溯到亞瑪謝尋求以東諸神的時期（14，20節）。
3. 在亞瑪謝是約阿施的人質期間，密謀者沒有機會實現計劃；
4. 這種謀反持續到以色列約阿施的去世後；
5. 亞瑪謝聽說了這個陰謀，就逃到拉吉避難（參11：9）；
6. 顯然沒有人幫助亞瑪謝，最後被殺死在拉吉。



# 亞瑪謝被叛黨殺 (25:28)

<sup>28</sup>人就用馬將他的屍首馱回，葬在猶大京城他列祖的墳地裡。

1. 「猶大」一詞廣泛的認可是「大衛」；
2. 總體而言，除了擊敗以東之外，亞瑪謝的統治記錄是負面的：
  - 1) 耶路撒冷的城牆被摧毀，而不是皇家建造計劃；
  - 2) 國王沒有掠奪周圍國家的財富，而是被掠奪了；
  - 3) 沒有一個大家族，反而成為人質；
  - 4) 不是和平，而是戰爭；
  - 5) 不是勝利，而是戰敗；
  - 6) 陰謀和殺戮是人民的不忠誠。
3. 傳遞的信息是「神要求國王和人民對他們立盟約的神完全忠誠。」

# 結論 (25:1-28)

# 心懷二意的亞瑪謝

- ◆ 亞瑪謝登基為王 (25:1-4) :
  - ❖ 二十五歲登基，為王二十九年；
  - ❖ 行神眼中看為正的事。
- ◆ 亞瑪謝招兵買馬 (25:5-10) :
  - ❖ 招了三十萬兵和雇傭兵十萬。
- ◆ 亞瑪謝攻打以東 (25:11-16) :
  - ❖ 得勝帶回以東的神；
  - ❖ 敬拜以東神，得神憤怒。
- ◆ 亞瑪謝攻打北國 (25:17-24) :
  - ❖ 心高氣傲，成為北國人質。
- ◆ 亞瑪謝被叛黨殺 (25:25-28) :
  - ❖ 被追殺而死於拉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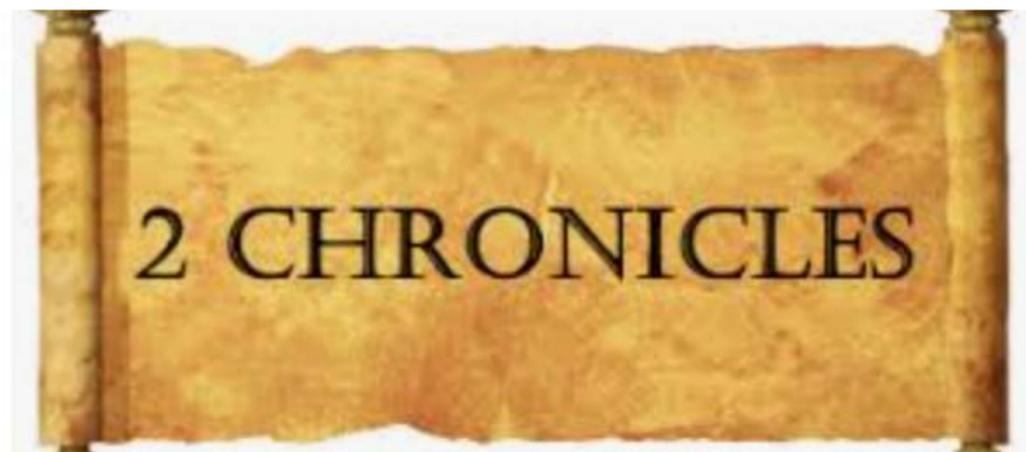
- ◆ 我們學到了什麼呢？亞瑪謝：
  - ❖ 他守律法，不殺仇人的子女；
  - ❖ 他接受，但又不接受神的勸誡；
  - ❖ 他驕傲，因而走上滅亡之路。

- ◆ 我們應該如何做呢？思考：
  - ❖ 我有沒有全心全意的順服神？
  - ❖ 當我在順境時，我感恩的心是不是多過於我自豪的心？

<sup>5</sup>只要切切地謹慎遵行耶和華僕人摩西所吩咐你們的誡命、律法，愛耶和華你們的神，行他一切的道，守他的誡命，專靠他，盡心、盡性侍奉他。(約書亞記22:5)

# 基督教新生命宣道會

## 主日學



## 歷代志下

## 第二十五章

結束